

法立于上,则俗成于下。
在上溪,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法言法语”、惠及人人的全社会法治风尚悄然形成。

“七五”普法启动以来,上溪镇以打造“上溪之治”品牌为主线,创新三大组合拳,坚持党建引领、整合专业资源、凝聚社会力量,不断探索基层社会治理新方式,为法治乡村的理论研究提供“上溪实践案例”。已成功创建了全国首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全省首批“枫桥式”司法所和交警中队,并结合辖区实际,率先创建全市首批三个“枫桥式”村(社)。

近日,上溪镇又获得了“2016-2020年全国普法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成为金华市唯一一个获此殊荣的镇街。



创新三大组合拳 打造法治乡村“上溪实践案例”

坚持党建引领 矛盾调解走在前列



上溪镇坚持党建引领,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列入每年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建立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把党的战斗力量延伸到法治工作最前沿,不断深化法治建设,矛调等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你好,你们有什么事情需要帮助?”1月20日上午,上溪镇党委委员、人武部部长胡之峰一早便来到镇矛调中心值班室接待来访的群众。自2020年9月起,上溪镇严格落实值班制度,工作日上午8:00至12:00,周末轮流值班,方便老百姓前来咨询政策、反映问题。“班子成员接待制”推出之后,有效化解了一批积案,截至目前已接待群众611批1463余人次。

上溪镇坚持把党的领导作为社会稳定的最大压舱石,把法治建设作为党和人民必须掌握的“刀把子”,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着力加强法治工作,建强法治队伍。在矛盾纠纷的调解中,由联系农户的党员担任第一调解责任人,及时关注、了解联系农户中存在的矛盾纠纷情况,协助化解处理。创设“七联工作法”,创立矛盾纠纷联合处理机制,将涉及多个部门的纠纷事项处理纳入上溪镇平安建设联席会议工作机制中。将涉及多个部门的矛盾纠纷通过“钉钉”上报联席会议办公室,进行流转、交办、限期反馈结果。

实行村级“1+X+Y”调解模式,变群众“走进来”到工作人员“走进来”。上溪镇积极探索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新实践,着力构建大调解网络,真正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1+X+Y”调解模式以“1”[47个行政村(社区)的人民调解委员会]为载体,扩充“X”(村级调解员队伍),利用现有资源,着力建设“Y”(志愿者队伍)。为配合“1”、扩充“X”,上溪镇全面开展民情民访代办工作,设有民情民访代办点48个,代办员队伍达336人。从2020年4月份开始,全面开展“抓学习、抓承诺、抓作风”主题活动,常态化开展三个“夜”活动,每周一到周三晚间分别开展夜学、夜巡、夜查。党员干部利用晚上时间,下沉到各村(社区)和农户家中排查矛盾纠纷,不断推进信访重心下移和关口前移,对矛盾纠纷抓早抓小抓苗头,化被动调解为主动调解。至今,民情民访代办员累计办理事项2550余件,一批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暖心服务获群众点赞好评。

据悉,除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上溪镇还加大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经费保障力度,将普法和法治建设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并逐年增长,对基层站所建设提升、各级民主法治村创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等方面经费投入进行保障。“七五”普法期间,全镇投入法治建设经费达650余万元。

去年11月27日,“不断创新‘义乌发展经验’,全面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村级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专家论证会在上溪召开。会议论述了“村级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的法理基础,对“基层数字法治的发展与展望”作了主题报告。与会人员除了金华、义乌等相关单位的领导干部,还有西北政法大学、浙江农林大学、杭州师范大学和浙江警察学院等高校的专家学者。

“我们镇与多个高校建立了院地合作,这在全国的乡镇都是很少见的。”上溪镇党委副书记王心刚笑着说,“每年寒暑假,好几个高校都会派驻在校大学生、研究生带着课题前来调研。”为加强法治人才培育和招引,上溪镇还推出了一系列重要举措,打造了“名师工作室”“身边老娘舅”“乡贤解困团”等专业团队。法学教授、博士组建“民法典”村村通宣讲团,走村进户开展重点法律法规宣传,为当地干部、群众开办法治讲堂,以专家讲法带动学法守法。

为加强规范化、法治化建设,上溪镇充分发挥辖区内派出所、基层法庭、司法所等基层站所的引领示范作用,通过边执法边普法,提升普法效果。

上溪辖区内企业众多,103省道沿线26个村居和工业园区的人数占上溪总人口的98%,且超半数外来流动人员,诈骗警情高发。

“转账前打我电话,你被骗,我‘承包’!”这句充满底气的“反诈广告”,上溪



上溪小学的法治教育馆内别具一格,模拟法庭、交通法规馆、反邪教育馆一应俱全。学校还经常开展法治小品表演、法治快板、法治主题辩论、法律知识大赛等生动活泼的教育活动,该校因此远近闻名。

这是上溪镇打造丰富法治教育活动的缩影。该镇紧跟重要节点、社会热



老百姓耳熟能详。自2019年1月起,上溪派出所创新性地推出“被骗承包制”,“反诈大使”俞晓的手机号码也作为反诈热线公布在最显眼的位置。如今,承包责任人由民警拓展至企业主、村居党员、学校校长和社区矫正人员、房东等。

2020年初,覆盖义乌全域的“党建+单元+警务”作战体系应运而生,反诈4.0时代正式来临。上溪派出所的警情通报,通过微信塔群一层层地往下传递,“一点发起,全网响应”,有效实现信息传导高速运行。反诈工作延伸到基层社会治理的最末端,打通了群众工作“最后一毫米”。上溪镇的诈骗警情从同比上升到下降,最终实现了零发生。

在法治建设中,律师、调解员和基层司法工作人员都是不可或缺的专业力量。2021年4月初,上溪镇率先组建公共法律服务团,在苦竹塘村成立全市首个村律红色党建联盟——“啄木鸟”党建基地,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法律服务,真正做到“您在村里待,法律上门来”。该基地自设立以来,公益律师上门走访70余批次,解答法律问题160余项,深受群众欢迎。

上溪镇还成立“老娘舅”调解中心、“壹圆”调解工作室等2个品牌调解室,发挥金牌调解员的作用,加强说理讲法,减少和预防矛盾纠纷。充分发挥公共法律服务站点、执法司法部门基层站所作用,通过建立“云上之溪”智慧管理平台普法专栏等,为群众提供“家门口”“24小时”法律服务。

壮大宣传力量,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点,依托上溪镇党建主题广场、上溪小学等法治教育基地和各村文化礼堂等阵地,开展国家宪法日、安全生产日、模拟法庭夏令营、暑期留守儿童普法主题课等活动300余场次,为11万名群众提供全时段、多种类的法治服务。

串珠成线,连点成片。上溪以红色旅游精品线为地理主线,将法治元素融入公园、广场、长廊、景区建设,打造精品法治文化阵地。已建成及在建宪法主题公园1个、环岩口湖法治宣传线1个、法治示范点6个,初步形成了上溪镇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带。“七五”普法期间成功培育省级民主法治村3个、金华市级民主法治村13个。

法治思想深入人心,离不开法治宣传志愿者的辛勤付出。在上溪,提起法治宣传队伍,无人不知“云溪嫂”。她们是包含了女房东、妇女干部等在内的3000余名女性志愿者,她们热心、细心,有爱心、更有耐心,为有效解决家庭纠纷调解案件、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依托“党建+单元”巷战体系,“云溪嫂”们通过文艺演出、拍摄MV、上门宣传、参与调解等多种形式,在每周一、周四晚的固定时间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把法治知识送到了老百姓“耳畔”。志愿队成立4年来,开展普法宣传40余场次,宣传教育达10万余人次。

为进一步壮大法治宣传力量,上溪镇不断凝聚社会力量,引入乡贤会成员、暑期大学生、快递员等多元社会力量参与普法宣传工作,组建“173”(一起上)志愿服务先锋队,由云溪红警、“法老师”、人大代表、近真律师、心理咨询、娘舅调解、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先锋队等7个普法志愿服务队,以及“巧力帮”“微星”、平安助力服务队等3个组织共同组成,广泛发动群众,普法宣传变碎片为集成、被动为主动、单向为多元。

“遇到难事愁事,找政府准没错。”去

年5月初,河南人霍大伯因为从工地坠落造成人身损害,前来上溪镇政府求助。经过工作人员努力,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内,霍大伯不但拿回了3万多元医药费和7万元保险赔付款,还得到了一次性16万元赔偿款。“真的太感谢了,谢谢上溪镇政府。”他眼含泪花,感激不尽。

“现在生活真安心,大事小事有人管,邻里都和气,真舒心。”像“老上溪”陈大爷一样,上溪百姓的“安全指数”和“幸福指数”都已满格。

“八五”普法已开新局。接下来,上溪镇将持续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宪法学习和普法宣传教育活动,营造全民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的良好氛围。推动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继续探索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全面打响“上溪之治”品牌,谱写“德润法治红色小镇”建设的新篇章。

